

工程编号：2603-440309-04-01-965355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文物保护单位麦氏大宗祠修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    

投标人：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06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需本项在业绩文件中体现）	投标人需认真响应资信要素各项内容。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第三章的格式，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将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格式见第三章附件1）。
2	企业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5年内（以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或相关网站公示日期为准），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3项计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明材料：</p> <p>①提供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p> <p>②提供工程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资料原件备查。</p>
3	项目班子配备情况	<p>投标人提供在本次项目中拟投入项目班子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明材料：</p> <p>①人员身份证及相关证书的扫描件等；</p>
4	奖项	<p>投标人提供近5年内（以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或相关网站公示日期为准），文物保护类的奖项（不超过3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3项计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明材料：相关证书扫描件。</p>
5	社保缴纳及纳税情况（本项不作为择优要素，仅验证公司是否为空壳公司）。	<p>投标人提供近3年参保人数情况及公司纳税情况（成立不足3年的以成立日至今为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明材料：社保和税务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文件。</p>
6	关于业绩文件的编制要求。	本表中1-5项需要在业绩文件中体现，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将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需本项在业绩文件中体现）

附件 1: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史文林
资质等级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等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许远泉；等级-高级		
近 3 年纳税情况	1、2023 年纳税证明：10722901.83 元 2、2024 年纳税证明：19522804.46 元 3、2025 年纳税证明：16101372.68 元		
近 3 年社保缴纳人数	140 人		
投标人近 5 年内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3 项）			
1、项目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合同金额：34099.0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02.06) 2、项目名称：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合同金额：1066.0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09.18) 3、项目名称：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合同金额：1031.5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6.20)			
投标人近 5 年内的奖项（不超过 3 项）			
1、获奖项目名称：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香洲烈士墓文物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设施修缮及环境整治项目；颁发单位：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颁发时间：2025.12.26 2、获奖项目名称：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颁发单位：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颁发时间：2022.06.13 3、获奖项目名称：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工程；颁发单位：连州市公共资产事务中心；颁发时间：2023.11.07 4、获奖项目名称：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颁发单位：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颁发时间：2022.09.06 5、获奖项目名称：金利来花园 8#楼工程；颁发单位：梅州市建筑业协会；颁发时间：2022.07 6、获奖项目名称：2024 年度梅州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颁发单位：梅州市建筑业协会；颁发时间：2026.03 7、获奖项目名称：丰顺县潭江镇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工程；颁发单位：梅州市建筑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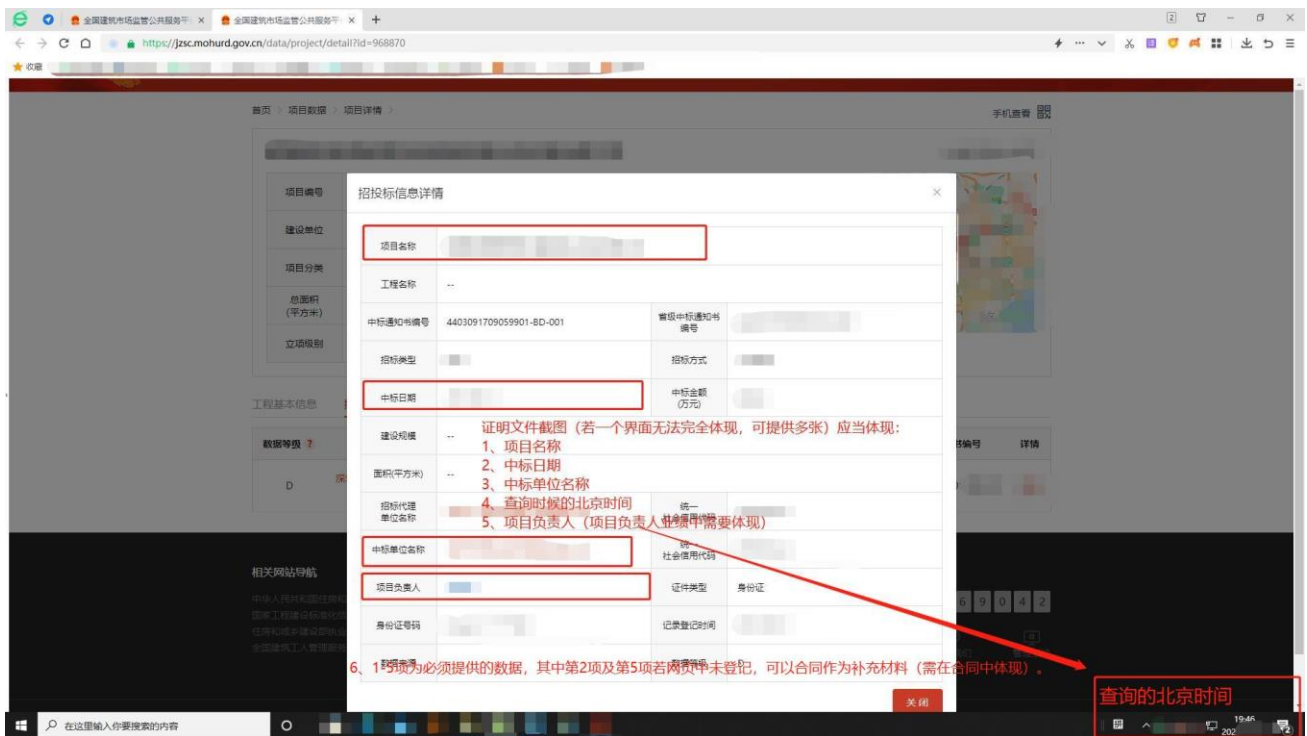
协会；颁发时间：2023.05

项目班子配备情况

序号	项目班子总人数	拥有高级职称人数	拥有中级职称人数	备注
1	15人	2	1	

备注：

- 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截标之日倒推”计取。
- 2、同类工程是指与本工程类型一致的工程。
- 3、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定标原则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4、当投标人提供的资信要素数量大于指定数量的，招标人只对指定数量序号前N项进行复核和统计。
- 5、证明文件截图格式详见下图：



# 1.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企业机读档案变更登记资料

企业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梅州市梅新路8、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0196270351P

法定代表人：史文林

变更历史情况：

核准变更登记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一日

变更项目：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刘远祥	史文林

备案项目：

登记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		章程
董事、经理、监事	罗莉冬(监事)；林海雄(财务负责人)；刘远祥(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罗声平(经理)；	史文林(经理，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黄志坚(财务负责人)；

【以上材料仅供参考，盖章后复印无效】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 登记通知书

(粤梅)登字(2026)第440000MI260157427号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万元)	10006.4	34504.827586
市场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前 股东:

股东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罗声宏	441*****4215
刘苑苑	441*****5688
罗莉冬	440*****3722

变更后 股东:

股东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罗莉冬	440*****3722
刘苑苑	441*****5688
罗声宏	441*****4215
深圳市嘉合昇投资有限公司	914*****0A24

特此通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 登记通知书

(粤梅)登字(2026)第440000MI260226277号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刘远祥	史文林

特此通知。



## 1.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52344

企业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法定代表人: 史文林

注册地址: 梅州市梅新路8、10号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资质证书

(副本)

国家文物局制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资质证书  
(副本)

资质等级：一级

证书编号：0501SG0018

证书有效期：6年

发证机关：

2024 年 2 月 20 日



单位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梅州市梅新路8、10号

法定代表人：刘远祥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金：10006.4万元

业务范围：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年审情况
有效期: 贰年
年审部门印章: 合格
日期: 2024 年 4 月 19 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企业机读档案变更登记资料

企业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梅州市梅新路8、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0196270351P

法定代表人：史文林

变更历史情况：

核准变更登记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一日

变更项目：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刘远祥	史文林

备案项目：

登记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		章程
董事、经理、监事	罗莉冬(监事)；林海雄(财务负责人)；刘远祥(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罗声平(经理)；	史文林(经理，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黄志坚(财务负责人)；

【以上材料仅供参考，盖章后复印无效】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 登记通知书

(粤梅)登字(2026)第440000MI260157427号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万元)	10006.4	34504.827586
市场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前 股东:

股东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罗声宏	441*****4215
刘苑苑	441*****5688
罗莉冬	440*****3722

变更后 股东:

股东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罗莉冬	440*****3722
刘苑苑	441*****5688
罗声宏	441*****4215
深圳市嘉合昇投资有限公司	914*****0A24

特此通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 登记通知书

(粤梅)登字(2026)第440000MI260226277号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刘远祥	史文林

特此通知。



### 1.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扫描件）



1.4、项目经理证件



China  
ICOMOS

# 文物保护工程 责任工程师证书

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印制



姓 名：许远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9年10月5日

从业范围：古建筑、古文化遗址古  
墓葬

聘用单位：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证书编号：ZRG20150911

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  
签发日期 2015年12月1日

## 1.5、近3年纳税情况

### 1.5.1、2023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12)44证明6002453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3-12

纳税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2972380.36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7	708392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207403.1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22826.48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3	241106.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23	38088.84
环境保护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3	8557.91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89171.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59447.61

以下内容为空。

管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零柒拾贰万贰仟玖佰零壹元捌角叁分

¥10,722,901.83

备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 <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 1.5.2、2024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306)44 证明 0000782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3-06

纳税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10931656.70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8	¥6999087.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765215.98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4	¥23212.19
印花稅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7	¥205702.07
城镇土地使用稅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4	¥38088.84
环境保护稅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5	¥13258.33
教育費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327949.7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218633.13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捌佰零肆元肆角陆分 ¥19522804.46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1.5.3、2025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310)44 证明 0000916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6-03-10
纳税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6667532.80
企业所得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8127362.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466727.29
房产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7	¥22383.61
印花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438270.7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7	¥38088.84
车船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8	¥31.04
环境保护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7598.79
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200025.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33350.66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陆佰壹拾万零壹仟叁佰柒拾贰元陆角捌分 ¥16101372.68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6、近3年社保缴纳人数

### 近三年参保人数情况说明

因广东省社保局、税务局系统原因，企业参保人数情况只能单月打印，我公司近三年来实际每月参保人数约为140人，具体如下：

梅州总公司3月参保人数：91人

广州分公司3月参保人数：34人

深圳分公司3月参保人数：19人

特此说明！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梅州总公司 3 月参保人数：91 人

### 社会保险费申报汇总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缴费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税务管理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 梅江分局		
单位社保号:		111300029075		费款所属期:		2026-03-01至2026-03-31		
单位: 元、人								
序号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总额	费率	应缴金额
1	2026-03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87	419650.00	0.160000	67144.00
2	2026-03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87	419650.00	0.080000	33572.00
3	2026-03	2026-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87	168616.00	0.008000	1349.10
4	2026-03	2026-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87	168616.00	0.002000	337.06
5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单位缴纳)	87	379918.00	0.065000	24695.10
6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退休)(单位缴纳)	4	28756.00	0.060000	1725.36
7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个人缴纳)	87	379918.00	0.020000	7598.36
8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91	910.00	0.800000	728.00
9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91	910.00	0.500000	455.00
10	2026-03	2026-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87	168616.00	0.010000	1686.16
单位合计						1166466.00		97327.72
个人合计						969094.00		41962.42
合计						2135560.00		139290.14

广州分公司 3 月参保人数：34 人



202603208502966576

### 广东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社保单位编号：110368033872

单位登记时间：20220310

该单位2026年03月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养老）	189300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34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周慎	440106197110151836	√	√	√
2	何思颖	441425197512235094	√	√	√
3	周水平	430723198101140416	√	√	√
4	李丽	441425197710173867	√	√	√
5	崔桂杏	441827197705154324	√	√	√
6	黄旭彬	44058219900207691X	√	√	√
7	林瑞东	440582199712077490	√	√	√
8	何耀涛	440111198510224251	√	√	√
9	刘志强	441481198105185654	√	√	√
10	林立伟	44052419740214697X	√	√	√
11	林赛文	440524197205056975	√	√	√
12	曾香连	440221198203200629	√	√	√
13	黄泽伟	440582198807286952	√	√	√
14	潘东云	440400197510161513	√	√	√
15	李世银	422823198304274479	√	√	√
16	郭俊恋	440582199705206709	√	√	√
17	张凌云	533523199508200468	√	√	√
18	柯东莉	440883199003110043	√	√	√
19	林骏祺	440106200208045913	√	√	√
20	杨建	450981198610014539	√	√	√
21	吴俊盛	441481198112092237	√	√	√
22	温国强	441481198511042237	√	√	√
23	赵文勇	440781199506256214	√	√	√
24	陈日进	460029197207201011	√	√	√
25	熊建军	431224199708060054	√	√	√
26	黄燕霞	441424199211113301	√	√	√
27	黄博宇	440582199703106974	√	√	√
28	林炜博	440582200006186919	√	√	√
29	罗文	441425196912050350	√	√	√
30	计伟	430404197711160019	√	√	√
31	叶选文	44132319960610503X	√	√	√
32	古苑	441421198907112741	√	√	√
33	司徒大业	440724197003094034	√	√	√

34	曾文苑	441481199301116829	√	√	√
----	-----	--------------------	---	---	---

备注:

- 1、“√”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参保，“×”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没有参保，职工个人缴费证明可由参保人本人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
-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作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9-1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部门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03-20



## 深圳分公司 3 月参保人数：19 人

###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缴费人识别号：914403008921999155

缴费人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9312

费款所属期：2026年03月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单位：元

人员基本信息					应缴费额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含地补养老)			基本医疗保险费(含生育)			工伤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		
序号	人员编号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应缴费额合计	个人缴纳合计	单位缴纳合计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1	614140721	卢宜祥	居民身份证	350822197808272791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2	621512255	吴喜锋	居民身份证	440111196709250159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3	632267092	张文正	居民身份证	432502198801161719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4	617675406	曹妙慈	居民身份证	441481198503224161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5	2238909	曾武	居民身份证	440804197005202019	7,100.00	2,040.00	5,060.00	20,000.00	1,600.00	3,400.00	20,000.00	400.00	1,300.00	20,000.00	200.00	20,000.00	40.00	160.00
6	500012954	李泽莉	居民身份证	440582199208106686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7	606279221	李海发	居民身份证	440524196512166635	1,820.69	522.05	1,298.64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757.00	27.57	2,757.00	5.51	22.06
8	500069098	李灿	居民身份证	441625199510057618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9	626096048	杨晓英	居民身份证	441402198311300240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0	631365959	甘赐芳	居民身份证	441424197705246041	25.20	0.00	2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20.00	25.20	0.00	0.00	0.00
11	613497466	罗明辉	居民身份证	441881198103140016	3,976.00	1,142.40	2,833.60	11,200.00	896.00	1,904.00	11,200.00	224.00	728.00	11,200.00	112.00	11,200.00	22.40	89.60
12	630403451	罗秋好	居民身份证	441481198609044169	2,410.45	692.58	1,717.87	6,790.00	543.20	1,154.30	6,790.00	135.80	441.35	6,790.00	67.90	6,790.00	13.58	54.32

#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缴费人识别号：914403008921999155

缴费人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9312

费款所属期：2026年03月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单位：元

人员基本信息					应缴费额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含地补养老)			基本医疗保险费(含生育)			工伤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		
序号	人员编号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应缴费额合计	个人缴纳合计	单位缴纳合计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13	630381078	蔡明珠	居民身份证	440923198203187736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4	650517770	赖志望	居民身份证	441402199605170431	1,921.80	544.54	1,377.26	5,000.00	400.00	850.00	6,727.00	134.54	437.26	5,000.00	50.00	5,000.00	10.00	40.00
15	1768490	赵华	居民身份证	650102197212310715	2,410.45	692.58	1,717.87	6,790.00	543.20	1,154.30	6,790.00	135.80	441.35	6,790.00	67.90	6,790.00	13.58	54.32
16	2280805	邓晓燕	居民身份证	441625198103257423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7	605092057	邹小翔	居民身份证	441424197907146065	2,410.45	692.58	1,717.87	6,790.00	543.20	1,154.30	6,790.00	135.80	441.35	6,790.00	67.90	6,790.00	13.58	54.32
18	613777387	陈坤鸿	居民身份证	440508197908042617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9	3026287	马徐敏	居民身份证	440306198212080157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合计：					41,859.49	12,064.11	29,795.38		9,109.60	19,166.90		2,780.42	9,036.43		895.67		174.09	696.38

当月缴费人数：19

当月缴费合计：41,859.49元

个人缴费合计：12,064.11元

单位缴费合计：29,795.38元

缴费滞纳金合计：0.00元

备注：

1.应缴费额合计包括个人缴费合计、单位缴费合计、缴费滞纳金合计。应缴费额合计不体现缴费人申请退费结果。



## 二、企业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内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3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1	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	34099.04 万元	2024.02.06
2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1066.02 万元	2021.09.18
3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1031.50 万元	2023.06.20

## 2.1、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21376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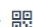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

项目编号	44140224020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4022402080001
建设单位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金山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4299360-3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211634	总投资(万元)	39571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209-441402-04-01-533522



项目地址：梅江区金山街道“嘉应古城”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209-441402-04-01-533522	项目编号	4414022402090001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
具体地点	梅江区金山街道“嘉应古城”	经纬度	--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工程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EPC总承包及运维服务-7号组团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402240209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4022024020801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402240209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148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巫可均	所属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戴小满、郑育亮	所属单位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34468.89	面积 (平方米)	4064

关闭

#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中标通知书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一）、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员二）、深圳市圣力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员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招标单位委托广州弘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在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对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EPC总承包及运维服务【项目编号：E4414010372001075001001】进行招标交易。交易结果：贵单位中标，中标总价：¥345613461.60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为0.55%，对应金额为312904408.05元，设计费下浮为0.65%，对应金额为4623053.55元，预备费为28086000.00元；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罗国雄；建筑设计项目负责人：郑日辉；市政设计项目负责人：王定文；文物保护施工项目负责人：温国强；建筑施工项目负责人：巫可均；市政施工项目负责人：巫可均。接本通知书后，请在规定时限内与招标单位（发包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广州弘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盖章):

广东梅州一城两坊保护开发有  
限公司



2024年2月5日

正本

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合同

发包人： 广东梅州一城两坊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牵头人)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一)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二)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成员三) 深圳市圣力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广东梅州一城两坊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主体）

承包人：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承包人：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承包人： 深圳市圣力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广东梅州一城两坊保护开发有限公司为实施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已接受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圣力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对该项目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嘉应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

建设规模：规划面积 18.92 公顷，对历史文化街区凌风东西路和珠条街、凌西后巷、水巷等 7 条巷子的建筑进行保护和修缮，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历史文化街区建筑保护和修缮约 79368 平方米、传统街巷立面修缮改造约 132266 平方米等；以及包含路面整治改造、给排水改造、综合管线工程、照明改造、消防设施完善提升、数字化展示利用设施和重要节点空间改造等。

工程地点：梅江区金山街道“嘉应古城”。

备案证项目代码：2209-441402-04-01-533522

资金来源：申请上级资金和区财政统筹解决。

### 2、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设计工作包括施工图设计（包括建筑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综合管线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相关专业的施工图设计）、现场服务、配合完成竣工图（含验收通过）；②施工工作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综合管线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及配套工程等的施工和设备采购、试运行和验收服务等内容；③运营维护工作包括公产房资源及配套基础设施设备的运营管理服务，包括公产房设备设施维护维修、绿化养护及相关设施的日常工作；经业主和相关部门同意后对公

产房资源、古城资源进行开发经营，负责运营项目的融资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导入等事宜，将“嘉应古城”打造成客都文化新地标，打造梅江区旅游业爆款景点，达到景区内自然、人文景观及资源的合理开发和有效利用，发展成以文旅为主，集文创、教育、餐饮、艺术体育、网络传媒于一体的特色文化产业区。主要体现为：负责统筹日常运营管理，编制招商和运营管理方案、消防、防恐应急处置预案、召开养护月度例会，组织落实养护计划，配合业主单位做好上级迎检工作、组织安全方面日常、专项检查，运营期间的安全设施巡检、交通管理、设备设施管理、供配电系统管理、治安管理等、安全监控、不可预见事故应急处理、缴纳水电费等相关工作，并做好发包人要求的其他工作。运营期限内承包人按合同上缴约定租金给发包人，采用“保底租赁”模式，首年租金按发包人上缴租金上涨 20%计取（暂估约 240 万元），后每 2 年增长 5%，具体以运维服务合同约定为准。承包人在运营期内拥有合作范围内经营性项目的整体经营和管理权，承包人在运营过程中应接受政府方的全面考核和监督管理。

### 3、合同工期：

**设计工期：**分期实施，接招标人通知后 90 个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EPC+O 建设期和运营期：**建设期为 20 个月，运营维护期为 20 年。

**建设期：**工程具备建设条件、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令的时间起算，以工程竣工验收之日为结束节点；

**运营维护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年。运营期限以后续签订的运营维护合同为准，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延长运营期或提前解除运营维护合同。

**阶段工期要求：**根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分阶段实施，具体时间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 4、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现行国家及地方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建筑工程设计文件应达到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竣工验收合格或以上。

### 5、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中标签约合同价包括设计费、建安工程费、运营维护费：

中标签约总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肆佰陆拾捌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捌角玖分，（小写）¥ 344688850.89 元

5.1 设计费(设计中标价×80%)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捌仟肆佰肆拾贰元捌角肆分, (小写)¥ 3698442.84 元, 设计费中标下浮率为 0.65 %;

5.2 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贰佰玖拾万零肆仟肆佰零捌元零角伍分, (小写)¥ 312904408.05 元, 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为 0.55 %;

签约合同建安费总价为中标建安费加预备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零玖拾玖万零肆佰零捌元零角伍分, (小写)¥ 340990408.05 元;

5.3 运营管理费结算: 采用“保底租赁”模式, 签定合同后一个月内承包人按季度(或6个月)支付承包人项目保底租赁费用, 首年(建设期起算)上缴租金暂按约240万元, 每两年增长5%, 承包人以合同约定支付保底租赁费用(最终以签订的运维服务合同为准)。

#### 6、承包人项目经理

总承包项目经理: _____	罗国雄	联系电话: _____	0753-2395608
建筑设计项目负责人: _____	郑日辉	联系电话: _____	020-86236175
市政设计项目负责人: _____	王定文	联系电话: _____	028-64652062
文物保护施工项目负责人: _____	温国强	联系电话: _____	0753-2395608
施工项目负责人: _____	巫可均	联系电话: _____	0753-2395608

7、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施工、设备的联合试验、竣工交付及缺陷修复。

8、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1.4 款的规定不一致得, 以本条款为准。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合同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8)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以及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文件条款之间如产生冲突，则按序号顺序优先适用。适用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10、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发包人支付时间不含财政部门及相关部门审批时间。承包人应充分理解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而导致的发包人不能按时支付款项的风险，未经发包人允许绝不随意停工。因财政审批流程导致发包人逾期付款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承包人不提出其他索赔或要求。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11、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12、本合同正本一式 陆 份、副本一式 壹拾伍 份，合同发包人执正本贰份、副本叁份，承包人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4、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2月6日。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_\_\_\_\_广东梅州一城两坊保护开发有限公司\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孟陈\_\_\_\_\_（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主体）：\_\_\_\_\_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刘远\_\_\_\_\_（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账 号：4400172863605062960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1）：\_\_\_\_\_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李博\_\_\_\_\_（签字）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政通路支行

账 号：3602074109000521045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2）：\_\_\_\_\_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黄即\_\_\_\_\_（签字）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飞大道支行

账 号：8111001012800445534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3）：\_\_\_\_\_深圳市圣力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梁益\_\_\_\_\_（签字）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账 号：79130078801500000954

## 2.2、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946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编号	44030421042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4210402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36044-4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97.5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3-440304-04-01-201685

项目地址：石厦村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8-10	1066.02	4403042104210001-BD-001	4403042104029903-BD-001	<a href="#">查看</a>

石厦文物保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



书编号

3-BD-001

6 2 2

我们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项目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4210421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 编号	4403042104029903-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8-10	中标金额 (万元)	1066.0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73255190-0
中标单位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项目负责人	何耀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0111*****51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8-10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工程基本信息

数据等级 ?

B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

2016-2021 版权所有

网站标识码: hm18000003 备案编号: 粤ICP备18026460号 技术支持: 深圳德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通咨询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210043001001

标段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66.023980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何耀涛



本工程于 2021-07-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18

查验码: 928537983986879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1-79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村

发 包 人: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村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68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拟对破损瓦件、木梁架、门窗等进行更换,对不符合传统建筑所用的红砖墙和外墙瓷砖进行拆除后恢复青砖墙,对建筑整体抬高,在文物建筑四周设置排水暗沟与明沟相结合的排水系统与市政排水管网相连,解决内涝问题。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49%;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51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建设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及装饰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砌体工程、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绿化工程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9月18日（具体以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5月1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陆万零贰佰叁拾玖元捌角整（¥10660239.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柒仟叁佰叁拾贰元玖角贰分（¥217332.9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18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400196270351P  
地址：梅州市梅新路8、10号  
邮政编码：51402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3-2395608  
传真：0753-2395608  
电子信箱：34074690@qq.com  
开户银行：建行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账号：44001728636050629608



广东省  
文物保护单位竣工验收登记表

申请单位(盖章):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名):



文物保护单位名称: 赵氏宗祠



年 月 日

广东省文化厅制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一)

保护单位名称	赵氏宗祠		时代		开放与否	开放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西村					
管理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单位	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立项批准时间及文号	2021年4月14日, 深福发改【2021】151号		设计批准时间及文号			
工程类型与性质	修缮工程					
总投资	1335.00万元	中央财政补助		省财政补助		
地方投入	654.15万元	本单位投入	680.85万元	其它经费		
设计单位	广州匠舍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	丙级	设计主持人	程胜	
施工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	一级	工程负责人	何耀涛	
监理单位	广东昇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	丙级	监理负责人	徐奇峰	
开工时间	2021年11月6日		竣工时间	2022年12月24日		
经费使用情况	总预算	竣工结算	节余或超支原因			
	1157.87万元					
本次维修内容类别	<p>对赵氏宗祠进行整体提升、建筑主体的青砖墙体恢复、更新排水系统、门楼和厨房及门楼修复、新做长廊和照壁及景观墙、鱼池等, 主要内容大概为: 1、屋面揭顶; 2 主体基础加固、整体提升; 3、拆除红砖砖墙、用青砖重新砌筑; 4、按设计施工图纸要求新做木屋架、梁架、等、木构件、屏风门、大门、神龛等等; 5、地面重铺介砖, 6、恢复灰塑及室内彩绘; 7、拆除原混凝土结构厨房和仓库、原红砖墙围墙, 按施工图要求使用青砖重新砌筑; 8、按业主要求新做鱼池; 9、根据设计施工图, 新做长廊、照壁和景观墙, 以及长廊、照壁和景观墙砖雕; 10、按施工图纸及业主要求, 安装电气设备。</p> <p>等</p>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一)

工程 技术 资料 目录	设计	文物实测图、现状勘察报告	有
		工程方案及方案说明	有
	文件	施工图及工程作法说明	有
		变更设计的批准文件及洽商记录	有会议记要
		其它	
材料、构配件、设备、 质量保证文件			
工 程 经 济 资 料 目 录	施工质量管理文件	基础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具备
		阶段性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具备
		工程竣工图、竣工报告	具备
	设计概算书	具备	
	施工预算书	具备	
	定额标准	具备	
	工程决算书		
	决算审计资料		
	其它		

核验人签名:

日期: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二)

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验收意见

该文物建筑本体修缮工程，施工单位能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能遵从“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进行维修，按照传统施工工艺进行施工，符合文物修缮原则和要求。施工效果达到文物保护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设计人(签名): 邱静玲

审核人(签名): 程胜

单位负责人(签名): 程胜



2023年4月17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三)

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竣工说明

2021年 月我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本项目的施工,从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开始,我就将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作为重点工程,为本项目配备了长期从事文物维修施工并具有丰富施工经验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施工作业班组。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组织领导,在技术、材料、资金上重点保障,保证工程按计划顺利进行。

施工过程中,我司遵循文物维修“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基本原则,按《文物工程管理办法》规定的施工程序进行组织,严格按设计文件和《古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在本项目施工前,我公司按规定编制了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并报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审查。

施工过程中严格按施工方案和设计要求,做好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管理:

一是注重加强质量管理,按文物维修“四保存”原则和设计要求,重点做好材料采购、构件加工的质量控制;

二是在修复作业中注重构件形制、时代特征及地方风格的把握;

三是进行经常性的施工质量检查,做好施工技术交底,确保构件修复和安装质量;

四是做好施工进度控制,及时协调和解决施工中存在的问题,使施工按计划有序进行;

五是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管理,文明施工,整个施工过程安全无事故。

我公司已按施工合同和设计文件要求完成全部施工任务,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请求上级主管部门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签名): 何耀清

项目负责人(签名): 温同强

单位负责人(签名): 刘远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四)

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现场监理人(签名): 符理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煜成

单位负责人(签名): 李国华



2024年4月17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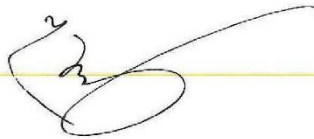
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经办人(签名): 李林芳

审核人(签名): 朱金云

单位负责人(签名):



建设单位(业主)(公章)

2023年4月17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六)

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经 办 人 ( 签 名 ) : 李坤刚

审 核 人 ( 签 名 ) : 金戈

单 位 负 责 人 ( 签 名 ) : 陈国章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七)

文物专家对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验收意见

2023年4月17日上午，经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邀请，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专家委员会成员杨耀林、张一兵，以及工程专家曹伟，在第一次专家评审验收的基础上，对“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进行了第二次专家验收评审。经专家组对工程现场勘查以及工程竣工资料的审核，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该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二、相关意见如下：

1、进一步完善竣工资料；

2、工程保质期内，进一步做好工程质量维护及安全保障工作。

专家组(签名):

张一兵 杨耀林 曹伟

(公章)

2023年4月17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九)

关于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的验收意见

2023年3月27日,区文旅局邀请文物专家进行验收,提出问题施工单位整改。2023年4月17日再邀请文物专家验收,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经办人(签名):

何敏

审核人(签名):

邱国

单位负责人(签名):

徐皓



2023年5月5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验收专家组成员	郭坤刚	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一级主任科员	郭坤刚
	杨耀林	深圳博物馆(总)	研究员	杨耀林
	张喜	深圳考古所(总)	研究员	张喜
	唐伟	深圳二基	工程师	唐伟
参加验收人员	朱金	石厦股份	董事长	朱金
	朱金	"	工程师	朱金
	李树荣	"	副总经理	李树荣
	李良金	梅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良金
	何启文	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科长	何启文
	许远泉	梅州市建筑	技术负责人	许远泉
	陈昇晖	陈昇晖	监理	陈昇晖
	李煜威	李煜威	总监	李煜威

## 填写说明

一、工程技术资料和工程经济资料只填写资料目录，记录所到各项资料的册数或页数，记录检查、验收、洽商记录的次数、页数。

二、档案部分是指有关单位和部门是否收存或按照档案管理部门要求上交了本档案。

三、本表格可以或从网上下载。在向省文化厅申请验收时，应认真审核表中各项内容，做到资料齐全，申报验收需填写此表一式六份。

四、相关部门及单位须填写具体的验收意见（可打印或手写），明确是否同意验收，并加盖公章：

1. 设计单位就施工是否符合设计方案、修缮工艺水平是否满足设计要求等提出明确意见。

2. 施工单位对工程的施工完成情况进行阐述，内容包括：对《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和文物保护工程修缮原则的执行情况，对投标书或《文物保护工程承诺书》的内容的完成情况，施工方案的实施情况等。

3. 监理单位就施工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含方案变更的合理性）、隐蔽工程、结构安全、修缮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和预决算控制等提出明确意见。

4. 建设单位（甲方）就修缮工程是否符合设计与施工方案、是否达到对文物建筑的保护目标、是否符合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的要求等提出明确意见。

5. 市文物行政部门就对修缮工程的立项、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含财务管理）是否符合文物保护工程有关法规，以及竣工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等提出明确意见。

五、前项内容完成后，市文物行政部门可向省文物行政部门提出验收申请，提交申请文件、工程竣工报告、施工现场及维修后照片、竣工图、经费决算书等相关资料。

六、省文物行政部门组织验收专家组对修缮工程的施工质量以及存在的问题提出综合意见，对工程质量按“良好”、“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级进行评定。

## 证 明

由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石厦文物保护单位  
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已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竣工验收合  
格，参与该项目的主要工程负责人员为：项目经理何耀涛，  
项目技术负责人许远泉。

建设单位（业主）（公章）

2023 年 4 月 17 日



##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具体阶段: 在建阶段季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承包商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得分	91.5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2022年7月20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评价指标	量化分值	得分
-	机构人员配备	10			
1	项目经理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1	1
			是否有常驻现场	1	1
			是否称职	1	1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1	1
2	其他管理人员	3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1
			特殊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1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1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0			
4	财务支付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1
5	技术实力	4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1	1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1	1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1	1
			是否有进行工程深化设计的能力	1	1
6	机械、材料	2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1	1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质高效处理	1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少1分		
8	施工质量	13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5	4
			是否对工程材料进行质量检查检验	3	3
			是否将隐蔽工程及时报监理单位验收	2	2
			发生质量问题时是否能及时按要求整改	3	2.5
9	施工安全	15	是否对工程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护检查	5	3.5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4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5
10	文明施工	6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1.5
			施工现场是否有主动采取环境保护措施(包括噪音、扬尘等)	4	3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2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2
			工程计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2
四	进度控制	20	参照代建		

12	工期控制	2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3	3
			总体及阶段性工期计划以及控制措施是否科学合理	4	3
			发现工程进度有落后时是否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3	3
			是否有施工单位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10	9
五	配合与服务	10			
13	履约准备	2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函、签订合同	2	2
14	工程分包	2	劳务、专业工程是否有按规定进行分包	1	1
			总包商对分包商是否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1	1
15	竣工移交	4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规范	1	1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手续	2	2
			竣工结算资料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交	1	1
16	配合情况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2	2
六	资金支付	10			
17	工资支付	8	是否充分落实农民工实名制	4	4
			是否设立专用账户发放农民工工资	4	4
18	工程款支付	1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分包商工程款引发投诉上访	1	1
19	材料款支付	1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	1	1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在阶段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3、每一评价指标的量化分值为最高分，建设单位可根据承包商的履约情况在最高分基础上扣分，扣分精确至 0.5 分。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



## 2.3、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7469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4220403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4220330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36016-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92.7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203-440304-04-01-414007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地址：新洲南路西侧，绿景酒店旁边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5-11	1031.51	4403042204030001-BD-001	4403042203300001-BD-001	<a href="#">查看</a>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

项目名称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工程名称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4220403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422033000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3-05-11	中标金额(万元)	1031.51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JYQ444
中标单位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项目负责人	张召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510502*****46	记录登记时间	2023-05-11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首页

监管

动态核

首页 > 项目数据 > 招标投标

手机

新洲文物保

广东省-深圳市-布

项目编号

深圳市司法局

建设单位

政府

项目分类

福田区

总面积(平方米)

福田区

立项级别

河

路西侧，绿景

工程基本信息

招

数据等级 ?

书编号

B

梅

01-BD-001

相关网站导航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3-440304-04-01-414007001001

标段名称: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31.505687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召菊



本工程于 2023-04-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25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张召菊

查验码: 267557519808839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新洲村

发 包 人：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村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占地面积 576.60 平方米, 保护面积 1074.60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 祠堂内地面修复、祠堂结构修复、装饰修复、仪门修复、侧廊修复、一进修复、衬祠门窗修复、侧廊看脊修复、二进修复、正脊抬升、垂脊抬升及电气安装。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49%;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51%;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祠堂内地面修复、祠堂结构修复、装饰修复、仪门修复、侧廊修复、一进修复、衬祠门窗修复、侧廊看脊修复、二进修复、正脊抬升、垂脊抬升及电气安装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日(具体以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5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叁拾壹万伍仟零伍拾陆元捌角柒分 (¥ 10315056.8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伍仟肆佰陆拾贰元壹角肆分 (¥ 155462.1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 6月 2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叁份。

(此页无正文, 为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远祥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360165A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北村 51 号  
大龙丁综合楼二楼新洲股份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400196270351P  
地址: 梅州市梅新路 8、10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402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3-2395608

传真: \_\_\_\_\_

传真: 0753-2395608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34074690@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001728636050629608

广东省  
文物保护单位竣工验收登记表

申请单位（盖章）：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名）：\_\_\_\_\_

文物保护单位名称：简氏宗祠

年 月 日  
广东省文化厅制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一)

保护单位名称	简氏宗祠	时代	公元 1801 年	开放与否	否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六街中城天邑				
管理单位	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单位	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立项批准时间及文号	2022 年 5 月 26 日、深福发改【2022】183 号	设计批准时间及文号			
工程类型与性质	修缮工程				
总投资	万元	中央财政补助		省财政补助	
地方投入	万元	本单位投入	万元	其它经费	
设计单位	广州匠舍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	丙级	设计主持人	程胜
施工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	一级	工程负责人	何耀涛
监理单位	广东昇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	乙级	监理负责人	曾祥沅
开工时间	2023 年 8 月 21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15 日	
经费使用情况	总预算	竣工结算	节余或超支原因		
	1031.505687 万元				
本次维修内容、类别	<p>主要内容为：1、本项目工程建筑物白蚁防治处理；2、屋面揭顶；3、侧廊整体提升；3、修复个别青砖砖墙；4、按要求新做木屋架、梁架等木构件；5、更换木门窗；6、修复灰塑及室内彩画；7、新做文化墙；8、水电安装。等</p>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一)

工程 技术 资料 目录	设计	文物实测图、现状勘察报告	有
		工程方案及方案说明	有
	文件	施工图及工程作法说明	有
		变更设计的批准文件及洽商记录	有会议记要
		其它	
	材料、构配件、设备、 质量保证文件		
工 程 经 济 资 料 目 录	施工质量管理文件	基础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具备
		阶段性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具备
		工程竣工图、竣工报告	具备
	设计概算书		具备
	施工预算书		具备
	定额标准		具备
	工程决算书		
	决算审计资料		
	其它		

核验人签名:

日期: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二)

关于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的验收意见

工程修缮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设计人(签名):

王

审核人(签名):

王

单位负责人(签名):

程胜

勘察设计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三)

关于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的竣工说明

2023年5月我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本项目的施工,从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开始,我司就将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作为重点工程,为本项目配备了长期从事文物维修施工并具有丰富施工经验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施工作业班组。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组织领导,在技术、材料、资金上重点保障,保证工程按计划顺利进行。

施工过程中,我司遵循文物维修“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基本原则,按《文物工程管理办法》规定的施工程序进行组织,严格按设计文件和《古建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在本项目施工前,我公司按规定编制了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并报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审查。

施工过程中严格按施工方案和设计要求,做好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管理:

一是注重加强质量管理,按文物维修“四保存”原则和设计要求,重点做好材料采购、构件加工的质量控制;

二是在修复作业中注重构件形制、时代特征及地方风格的把握;

三是进行经常性的施工质量检查,做好施工技术交底,确保构件修复和安装质量;

四是做好施工进度控制,及时协调和解决施工中存在的问题,使施工按计划有序进行;

五是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管理,文明施工,整个施工过程安全无事故。

我公司已按施工合同和设计文件要求完成全部施工任务,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请求上级主管部门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签名):何耀涛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刘永祥

梅州市  
施工单位(公章)  
2023年7月26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四)

关于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的验收意见

工程修缮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现场监理人(签名): 徐昱玉

项目负责人(签名): 曾祥伦

单位负责人(签名): 李可华



监理单位(公章)项目章

2024年 7月 26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五)

关于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的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经 办 人 ( 签 名 ):

审 核 人 ( 签 名 ):

单 位 负 责 人 ( 签 名 ):

刘超



深圳市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六）

关于福田区文物保护单位新洲简氏宗祠修缮工程的验收意见

一、该工程已按照经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二、建议：

1. 文物修缮工程项目名称应与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文件名称一致；
2. 该工程竣工资料应进一步完善。

专家签名：

尚走 杨耀林 李亚斌

2024. 7.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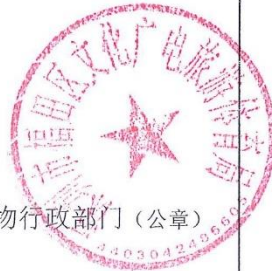
经办人（签名）：王歆

审核人（签名）：白彦

单位负责人（签名）：[Signature]

区文物行政部门（公章）

2024年9月4日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验收专家组成员	尚杰	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研究员	尚杰
	黄远钦	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主任	
	杨耀基	深圳博物馆	研究员	杨耀基
参加验收人员	简红	新洲公司	总经理	13802700078
	刘超	——	副总	13808800005
	杨帆	匡合建筑	总经理	13922706406
	李科	广东昇晖	监理	13826621250
	何某	广东昇晖	助理	18476917922
	王颖	福田区文广旅体局	一级科员	13510554001
	何耀涛	梅州公司	一级建造师	18620948885
	李阿华	珠海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13502548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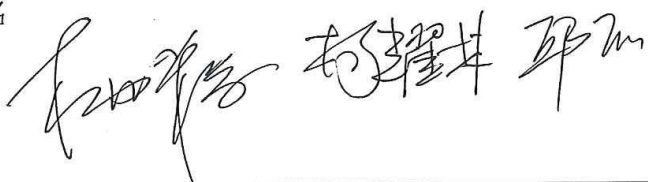
## 项目负责人变更登记表

项 目 名 称	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建 设 单 位	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施 工 单 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 理 单 位	广东昇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前项目负责人 (执业证号)	张召菊 (粤 1512015201518447)	等 级	一级
		联系电话	13418125618
变更后项目项目负责人 (执业证号)	何耀涛 (粤 1442015201632720)	等 级	一级
		联系电话	18620148885
<p>变更理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司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新洲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因项目经理个人原因，不能继续担任本项目项目经理，现申请变更项目经理为 <u>何耀涛</u>。</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e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施工单位 (盖章)              2023年 6月 17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 (盖章)              2023年 6月 18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理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div>			

备注：1、以上资料如实填写，不得涂改。

原件

## 专家意见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文物保护单位简氏宗祠修缮工程设计方案
建设单位：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州匠舍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可行
专家具体评审意见： <p>2021年8月6日，受深圳市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邀请，对福田区文物保护单位——简氏宗祠的修缮工程设计方案进行专家评审，评审意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对文物建筑进行进一步勘察，明确破损位置和数量。</li><li>2. 在设计中充分考虑两廊的通风防潮问题。</li><li>3. 修缮设计中加强对材料的防腐防白蚁的技术处理措施。</li><li>4. 建议进一步优化更换材料的规格尺寸。</li><li>5. 可在祠堂山墙增加落水口，解决屋面排水问题，但应充分考虑与地面排水系统的衔接。</li></ol>
专家签名 

# 深圳市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关于同意福田区文物保护单位“新洲简氏宗祠” 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深圳市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根据贵单位报来的《关于提请评审深圳市福田区文物保护单位新洲简氏宗祠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的函》。立即组织文物专家对福田区文物保护单位“新洲简氏宗祠”修缮工程进行现场勘察，同时对贵公司上报的《福田区文物保护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及相关资料进行专家论证评审。经研究，批复如下：

经专家组现场勘察和审阅竣工验收资料，该工程程序完善，同意验收。

特此批复。



(联系人：王颖 82918333-2313)

### 三、项目班子配备情况

#### 项目班子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许远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ZRGC20150911	文物保护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徐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010115525 5	建筑施工
质量负责人	吴俊盛	/	岗位证	/	044171069441 7019675	质量
安全负责人	罗文	/	安全生产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13) 0001707	安全
文物工程师	巫可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RGC20150907	文物保护工程
造价工程师	彭尚彬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24400 012778	造价
施工员	何思颖	/	岗位证	/	044171019441 7028863	施工
质量员	温国强	/	岗位证	/	044171069441 7019674	质量
安全员	罗秋好	/	安全生产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11) 0003090	安全
资料员	柯东莉	/	岗位证	/	044181149441 8014832	资料
材料员	黄燕霞	/	岗位证	/	044171119441 7012459	材料
彩画工	陈佳莹	/	岗位证	/	221100550304 1962	彩画
匾额工	古裕珊	/	岗位证	/	221100550404 1973	匾额
高级木工	潘东云	/	岗位证	/	221100550404 1994	木工
劳务员	余文锦	/	岗位证	/	044231130000 6000395	劳务

3.1、项目经理：许远泉



China  
ICOMOS

# 文物保护工程 责任工程师证书

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印制



姓名：许远泉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9年10月5日

从业范围：古建筑、古文化遗址古  
墓葬

聘用单位：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证书编号：ZRGC20150911

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

签发日期 2015年12月1日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许远泉		证件号码	4414021969100511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梅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4-02 16:28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4-02 16:28

3.2、项目技术负责人：马徐敏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马徐敏

身份证号：44030619821208015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525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马徐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2月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8西区-2金海花园2栋11C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61982120801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6.02-2031.06.0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徐敏

社保电脑号：3026287

身份证号码：4403061982120801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93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393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393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393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393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393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393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393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19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7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c0c925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312

单位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3.3、质量负责人：吴俊盛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196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吴俊盛

身份证号：44148119811209223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7月 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吴俊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2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丰顺县汤西镇颖川  
社区居委新颖路1号之九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81120922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丰顺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4.15-2036.04.15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俊盛		证件号码	44148119811209223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34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34

3.4、安全负责人：罗文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3）0001707

姓 名：罗文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9年12月05日

企业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2月01日

有效 期：2025年01月03日 至 2028年01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03日



姓名 罗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年12月5日  
住址 广东省兴宁市兴田街道办事处兴田一路3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51969120503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兴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1.15-长期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罗文		证件号码	44142519691205035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51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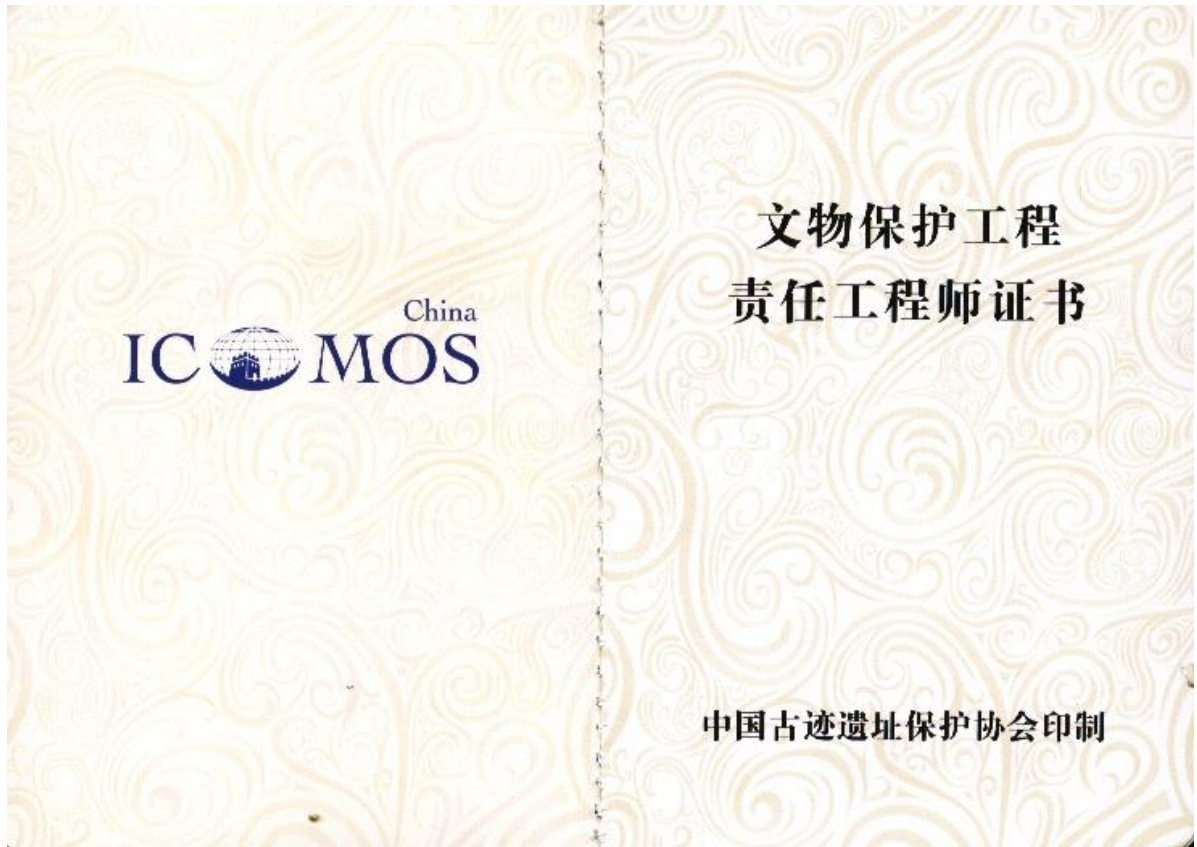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51

3.5、文物工程师：巫可均



姓名 巫可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9月12日  
住址 广东省兴宁市兴田街道办事处坝尾北新村23号之一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519710912699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兴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4.04-2027.04.04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巫可均		证件号码	44142519710912699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梅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4-02 16:27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4-02 16:27

### 3.6、造价工程师：彭尚彬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6日  
- 2026年04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彭尚彬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1年05月0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2778  
有 效 期: 2026年02月17日-2030年02月16日  
聘 用 单 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彭尚彬

个人签名: 彭尚彬  
签名日期: 2026.1.26



姓名 彭尚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5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梅新路10号2栋3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51971050156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5.11.25-长期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彭尚彬		证件号码	44142519710501565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梅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4-02 16:27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4-02 16:27

### 3.7、施工员：何思颖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2886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何思颖

身份证号：441425197512235094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7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何思颖		证件号码	44142519751223509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26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26

### 3.8、质量员：温国强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19674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温国强

身份证号：44148119851104223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7月 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温国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1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兴宁市黄槐镇西二  
村爱国围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85110422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兴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0.19-2038.10.19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温国强		证件号码	44148119851104223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50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50

3.9、安全员：罗秋好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03090

姓 名：罗秋好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6年09月04日  
企 业 名 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4月01日  
有 效 期：2026年01月06日 至 2029年03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1月06日



姓名 罗秋好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9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二路12号612栋5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860904416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3.23-2036.03.2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秋好

社保电脑号：630403451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6090441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93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2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3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4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5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6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7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8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09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10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11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5	12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6	01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407.4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6	02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407.4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2026	03	139312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407.4	135.8	1	6790	33.95	6790	67.9	6790	54.32	13.58
合计			17314.5	8148.0			5296.2	2037.0			509.25		1018.5		814.8		203.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c14057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312

单位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3.10、资料员：柯东莉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1483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柯东莉

身份证号：440883199003110043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4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柯东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3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  
街道平西深涌村深涌南街  
1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31990031100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南海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7.17-2044.07.17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柯东莉		证件号码	44088319900311004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50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50

3.11、材料员：黄燕霞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124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黄燕霞

身份证号：441424199211113301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6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黄燕霞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1 月 11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上元岗东街  
二巷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92111133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9.13-2041.09.13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燕霞		证件号码	44142419921111330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52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52

### 3.12、彩画工：陈佳莹

	姓名 陈佳莹 Full Name _____	职业(工种)名称 古建筑传统彩画工 Occupation/Profession _____
	性别 女 Gender _____	职业(工种)等级 中级工 Level _____
	出生日期 1993年04月 Date of Birth _____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2 Score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_____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86 Score of Operational Skills Test _____
身份证号 44140219930430132X ID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2211005503041962 Certificate No.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10-2040.09.10

姓名 陈佳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4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西郊街道办事处西郊西区村山川亭	
公民身份号码 44140219930430132X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梅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佳莹		证件号码	44140219930430132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梅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4-02 16:28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4-02 16:28

3.13、匾额工：古裕珊

	姓名 古裕珊 Full Name _____	职业(工种)名称 匾额工 Occupation/Profession _____
	性别 女 Gender _____	职业(工种)等级 高级工 Level _____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 Date of Birth _____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3 Score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_____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9 Score of Operational Skills Test _____
身份证号 ID Card No. 441402198810250225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211005504041973		
 发证机构(章) Issuing Organisation (Seal) 证书专用章		 考评机构(章) Evaluating Organisation (Seal) 2022年07月20日

姓名 古裕珊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10月25日	
住址 广东省梅县程江镇扶外村燕子岩坝	
公民身份号码 441402198810250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梅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7.17-2035.07.17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古裕珊		证件号码	44140219881025022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梅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4-02 16:33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4-02 16:33

3.14、高级木工：潘东云



姓名 潘东云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 440400197510161513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211005504041994  
Certificate No.

职业(工种)名称 手工木工  
Occupation/Profession

职业(工种)等级 高级工  
Level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79  
Score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7  
Score of Operational Skills Test



姓名 潘东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0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  
珠海格力电工有限公司集  
体宿舍  
公民身份号码 440400197510161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珠海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02.27-2028.02.27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潘东云		证件号码	4404001975101615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广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3-20 10:5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20 10:50

3.15、劳务员：余文锦

证书编码：04423113000060003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余文锦

身份证号：441402199603040027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11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余文锦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3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北区  
路8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02199603040027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1.08-2032.01.08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余文锦		证件号码	44140219960304002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3	梅州市: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6-04-02 16:3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4-02 16:36

## 四、奖项

投标人近 5 年内的奖项（不超过 3 项）

序号	获奖项目名称	颁发单位	颁发时间
1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香洲烈士墓文物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设施修缮及环境整治项目	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	2025.12.26
2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06.13
3	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工程	连州市公共资产事务中心	2023.11.07
4	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	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2022.09.06
5	金利来花园 8#楼工程	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2022.07
6	2024 年度梅州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	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2025.03
7	丰顺县潭江镇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工程	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2023.05

4.1、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香洲烈士墓文物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设施  
修缮及环境整治项目

## 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

### 表扬信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珠海烈士陵园组织实施的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香洲烈士墓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设施修缮及环境整治项目，由我中心代建，由贵司中标承建施工。

项目启动后，贵司团队不仅严格服从我中心及监理单位的管理要求，更主动担当，靠前沟通，如期圆满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并交付，项目建设成果得到各级部门的一致认可。贵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不仅展现了专业的施工能力，更以卓越的团队精神彰显了企业实力，完满达成文物保护与纪念功能提升的双重目标。

在此，特致函表扬贵公司，也向项目全体成员为项目付出辛劳表示感谢。谨祝贵公司事业蓬勃发展，再谱新篇！

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

2025年12月26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合同编号：FJ3225010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  
成交供应商（全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香洲烈士陵园文物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设施修缮及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位于珠海烈士陵园内  
工程内容：设计图纸范围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以及磋商文件（如有）要求的其它内容。群体工程应附成交供应商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预算批准文号：粤财科教〔2024〕20号  
资金来源：珠海市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合同内容：对正门、岗亭和后门进行装修修缮改造；对园区正门和后山的围墙进行修缮改造，正门围墙修缮改造，约97.5m，其他围墙修缮及围墙周边环境整治，约567.4m；对陵园广场景观提升改造，包括绿化种植和新建栏杆，新建栏杆（办公楼与广场之间），约70m，广场铺砖及环境整治，约621.6平方米，绿化工程为种植2棵凤凰木；园内增加监控系统1套，（含控制系统及开槽布线），增加大门入口人行通道闸机2套（含控制系统及开槽布线）等。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采购人（或监理单位）签署的开工令载明的日期。

竣工日期：自开工令发出后或采购人（监理人）正式书面通知进场作业后135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和验收，并通电交付使用。实际开工日期以采购人和监理单位签署的开工令上所载明的时间开始计算，按照施工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合同约定全部工程内容时间，完工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为准，具体验收时间由采购人根据项目情况统一安排。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并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 五、合同价款

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贰万陆仟壹佰柒拾叁元叁角肆分，(小写)：¥3,526,173.34 元，其中预留金¥180,000.00 元。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如有发生造价调增，其费用在预留金中计取，结算时，预留金按实际剩余量扣减。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项目磋商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工程量清单
- 10、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投标函及投标承诺书
- 11、本项目安全生产协议书
- 12、本项目廉政监管协定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中签订的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及帐号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改,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自负。

十一、本工程采购人可根据政府行为随时中止本合同, 已完成的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已完成工程量之外的任何索赔要求。

##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4月14日

合同订立地点：珠海市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工务中心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后生效。

采购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成交供应商：(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经 办 人：林梓妍

经 办 人：温国强

电 话：0756-2138953

电 话：18620148885

纳税编码：12440400MB2E06281G

收款单位全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工行珠海东风支行

账 号：2002025419000152618

见证意见：合同条款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相符。

见证单位：大航海（广东）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关叶松

日期：2025年4月14日



## 4.2、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 表扬信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石厦村，主要建设内容是拟对破损瓦件、木梁架、门窗等进行更换，对不符合传统建筑所用的红砖墙和外墙瓷砖进行拆除后恢复青砖墙，对建筑整体抬高，在文物建筑四周设置排水暗沟与明沟相结合的排水系统与市政排水管网相连，解决内涝问题。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施工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地质情况复杂、工期紧、施工条件差等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及时增派项目管理人员、合理调配劳务资源，项目部迎难而上、精心部署扭转了施工被动局势。作为总承包，贵司项目部团队在工程总承包管理和服务上充分发挥管理和科技优势，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安全，督促各分包施工进度，是所有参建单位的标杆。

在此，对贵单位参与本项目建设工作的温国强、何耀涛、潘东云同志提出表扬。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本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三日



21-79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村

发 包 人: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村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68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拟对破损瓦件、木梁架、门窗等进行更换,对不符合传统建筑所用的红砖墙和外墙瓷砖进行拆除后恢复青砖墙,对建筑整体抬高,在文物建筑四周设置排水暗沟与明沟相结合的排水系统与市政排水管网相连,解决内涝问题。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49%;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51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建设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及装饰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砌体工程、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绿化工程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9月18日（具体以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5月1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陆万零贰佰叁拾玖元捌角整（¥10660239.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柒仟叁佰叁拾贰元玖角贰分（¥217332.9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18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400196270351P  
地址：梅州市梅新路 8、10 号  
邮政编码：51402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3-2395608  
传真：0753-2395608  
电子信箱：34074690@qq.com  
开户银行：建行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账号：44001728636050629608



### 4.3、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工程

## 表扬信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工程位于连州中学东 170 米。始建于 1958 年，是为纪念连州市在历次革命斗争中牺牲的革命烈士而建，1997 年扩建后迁建于现址。烈士纪念碑坐北向南，由基座、碑座、碑身组成，外贴花岗岩瓷片，碑身上镜“连州革命烈士纪念碑”铜字，基座周围设汉白玉栏杆连州革命烈士纪念碑被列为清远市爱国主义传统教育基地。1996 年 7 月连州市人民政府公布为连州市第一批文物保护单位，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保护。

该项目建设内容为重新修缮革命烈士纪念碑、碑座正面和左右墙增设主题创作浮雕，背面增设英名墙；增设宣誓墙、挡土墙增设浮雕和文化墙、广场铺装更换、环境绿化重新规划，配置照明等合理修缮提升整体环境形象，打造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经公开招标，由贵单位中标，中标后，贵单位高度重视、主动作为，彰显公司担当，及时派驻项目管理人员，并精心部署，迎难而上，克服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工期紧张、场地复杂、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努力配合业主解决与其它部门单位协调施工界面、施工条件等问题，严把质量关，安全、高效、优质地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在此，对贵单位派驻项目管理人员潘东云、吴俊盛、何思颖、温国强、黄燕霞、郭俊恋等同志提出表扬。望贵单位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本单位工作，祝事业蒸蒸日上！

连州市公共资产事务中心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

发包人：连州市公共资产事务中心

承包人：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工程合同

采购方（甲方）连州市公共资产事务中心

承包方（乙方）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工程

（二）工程地址：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

（三）工程内容：连州市革命烈士纪念广场修缮

（四）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竣工验收、包保修、包各项材料检验检测、包税费、包保险等的承包方式。

（五）安装要求：按现行《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规范施工并验收。

## 第二条 工程中标合同价

该工程下浮后的中标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万肆仟陆佰伍拾叁元伍角；小写：¥3604653.5元。中标下浮率0.3%。

工程结算价款的须以甲方财政审定为准。

工程结算价款方式：建安费待施工图通过图审合格后由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单位进行预算编制，该预算编制经财政审核出具最高限价，中标人以财政核定的综合单价作为最高限价的结算依据，结算价总价和分项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最终建筑工程费结算价款=市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结算总价×（1-中标下浮率），本工程中标下浮率为0.3%。

## 第三条 工期

自发出开工通知之日起150日历日内完工，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1月1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4月15日。

##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期

（一）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及省、市现行验收规范执行。

（二）本工程项目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自竣工验收签字之

日起计。保修期限内，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属乙方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如属甲方使用不当或甲方所供设备的质量问题，可由乙方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本工程自竣工之日起，在保质期内出现工程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小时内派人维修，否则甲方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整，属乙方责任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进行赔偿，非乙方责任返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五条 材料设备供应**

(一)工程所需属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由乙方负责购进并送至施工现场。

(二)材料设备需附有合格证明。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需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由持有异议一方承担，否则由材料采购方承担。工程料设备差价的处理办法不作差价调整。

####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方将工程款划入乙方账户或开具支票，乙方不得将工程款另作他用。

1.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支付本工程项目总承包金额的30%给成交人作为工程预付款；

2. 本工程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支付本工程项目剩余尾款；

3. 每期付款前，成交人须提供该期款项的等额增值税发票，招标人收到发票后才可付款。

4. 本工程质保期为一年（自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 本合同项目的结算法式：参照施工期间当地的信息价（2018版工程计价），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

6.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成交通知书。

#### **第七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带乙方至现场办好进场手续。

(2) 开工前3天完成由甲、乙双方参加的施工图会审。提供施工用水、电、材料、工具堆放场所。

(3) 甲方委派陈文贵为现场管理代表，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的变更、工程质量验收及其他事宜，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对乙方在施工中发现设计错误提出的意见，甲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后3天内会同设计方进行处理。

(4) 如需变更已施工的工程，甲方应以书面通知乙方，如现场临时变更，应在5天内补办并签认。

(5) 协调施工现场有关部门，提供施工上的方便和材料设备堆放场所。

## (二) 乙方责任

(1) 开工前完成施工方案的施工图会审及现场交底工作，编造施工组织设计和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并送甲方审定。

(2) 确定项目负责人，乙方委派\_\_\_\_\_为现场管理代表，严格按照施工图与说明书以及施工技术规范 and 操作规程保证质量进行施工。遵守甲方相关现场管理规定。该人员必须在施工期间每天到场实施工程监督和协调。

(3) 对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文明施工进行现场管理和控制。

(4) 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物件堆放整齐，道路畅通，处理好与周围单位的关系。

(5) 负责施工所需的工具、设备、机械运输，设置安全设施标志。

(6) 严格按照施工方案、施工图与说明书以及施工技术规范 and 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接受甲方和质监部门的监督。

(7) 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8) 如工程上存在问题，经相关部门确认后，须即采取措施纠正，否则甲方有权采取措施直至终止合同。

(9)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时，即以书面通知甲方。做好施工原始记录，按时向甲方报送进度和完工报表。

(10) 工程竣工移交资料、附件及备用件。竣工后的施工和生活设施拆除。验收后5天内施工人员撤离。

(11)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管线、设备并对本工

程的材料、产品作验收移交前的保护。

(12) 工程中的拆除物, 经甲方认定, 无价值的由乙方按有关规定清理, 存在价值的, 交由甲方处理或按甲方要求进行处理。

(13) 乙方须派报价文件报备的项目经理来施工现场履行项目经理职责,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 **第八条 工程验收**

甲方接到成交供应商通知后5天内组织验收。

由甲乙双方以施工图纸及说明书、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的书面文件,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进行验收。隐蔽工程在乙方自检后填制记录表, 待甲方检查。甲方接通知后5天内到场验收, 经检验合格由双方签字确认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如甲方不按时验收, 乙方自检确认合格后可隐蔽, 甲、乙方应予承认。若事后甲方提出复查, 费用由甲方承担。复查结果不合格, 返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期顺延。工程竣工前2天, 由乙方通知甲方组织有关人员验收。甲方应在接通知5天内组织验收。工程内容及质量符合要求的, 双方签字确认, 同时乙方将全部资料移交给甲方1套。如质量不合格, 乙方在限期内返修后进行验收, 直至合格, 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日为竣工日期。工程未经验收, 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而发生损坏, 由此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负责。工程竣工后, 由乙方提供经乙方签章的竣工图。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任何一方中止合同, 按工程造价的5%向对方偿付违约金。但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 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3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 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二) 甲方未能履行合同, 出现以下情形的, 其损失由甲方承担, 工期顺延。

(1) 不按期支付工程款; (2) 因设计变更, 使已完成的工程拆改; (3) 逾期验收; (4) 其他甲方原因造成的。

(三) 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 材料、器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逾期竣工, 从逾期次日起, 每逾期一天, 按3‰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四) 遇不可抗力, 双方需在尽可能的情况下采取保全措施, 并及时通知对方。

#### **第十条 其他约定条款**

(一) 本工程的磋商文件、报价清单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 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三) 乙方材料设备、机械的损坏及停工等损失，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和其他附着物，由此发生的事故或造成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五) 每日施工后，乙方要收整现场，并清理余泥杂物。

(六) 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工作及安全保卫工作，所有施工人员进场作业，必须办理出入证件等。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发生纠纷双方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甲方所在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二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经甲方盖章，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壹年）满并结清款项后失效。

注：保修期限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除保养维护、抢险加固工程以外，不少于五年。

第十三条 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监督管理部门壹份。

第十四条 合同其他附件约定，本合同不足部分参照标准版的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采购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0763-6633071



承包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020-87705517

开户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001728636050629608

开户行：建行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签定地点：连州市公共资产事务中心办公室

签定日期：2021 年11月15日

#### 4.4、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

# 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 表扬信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位于清远市连州市丰阳镇，是连州市红色革命遗址，承载诸多梁家水革命烈士的光辉历史。该项目的建成，得到各级领导的关怀和认可，得到各级媒体的广泛宣传报道，对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有重要意义。

该项目为革命文物保护修缮工程，经广东省智慧云平台招标，由贵单位中标，中标后，贵单位高度重视、主动作为，彰显企业担当，及时派驻项目管理人员，并精心部署，迎难而上，克服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工期紧张、场地复杂、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以“修旧如旧”的方式还原战斗浮雕、烈士纪念碑等工作，严把质量关，安全、高效、优质地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在此，对贵单位参与本项目建设工作的温国强、潘东云、吴俊盛等同志提出表扬。望贵单位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本单位工作，祝事业蒸蒸日上！

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九月六日



#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

## 修缮工程定点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修缮工程定点议价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022-01442195

甲方：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乙方：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959403.47

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玖仟肆佰零叁元肆角柒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清远市-连州市丰阳镇北环南路13号

1.3 承包范围：详见图纸清单

1.4 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1.5 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306个日历天内完工。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959403.47（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玖仟肆佰零叁元肆角柒分

合同总额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 2.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确认乙方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尽可能地提供电讯之便。协助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

2.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等工作。

### 3.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设计及现场交底，于开工前3天提交施工方案、进度计划以及人员配备资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执业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等）和进度计划给甲方审定。

3.2 指派吴俊盛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如由于乙方的原因，致使由下述几点而产生的相关一切经济问题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3.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3.2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处理

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3.3.3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4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5 按附件签订《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3.6 按附件签订《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 4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如发生上述所述情况，乙方应在事发后24小时内告知甲方，并提供足够证据予以证实，否则甲方将不接受乙方擅自顺延工期的做法。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5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参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于验收前24小时通知甲方，甲方代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不予顺延。

5.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4 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出具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甲方在双方确定的验收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5.5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检检验标准为依据。自工程移交甲方管理日起计算，修缮工程保修期为2年，在保修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

#### 6 关于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的约定

6.1 付款方式：其它支付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办理完结算并经连州市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后，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按审核定案书工程款一次性支付工程款给乙方。

6.2 乙方申请工程款同时，向甲方提供等值有效的工程发票。

#### 7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7.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该合同价款包括了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 7.2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7.2.1 乙方所编写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在合同期内，不因由于燃料、电费、运输费、任何税率、税种、货币汇率升降、工资、地方政府征收的有关费用、材料差价等引起的价格波动而调整，也不因交通管制、夜间施工、冬、雨季施工、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配合服务、临时赶工等情况可能引起的费用调整，并已充分考虑了其他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7.2.2 乙方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导致的损失。乙方未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尤其是有着与本工程相类似的工程施工经验的乙方应该从图纸或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乙方承担，合同价不会因乙方的设计问题、估算



错误和漏项而做出调整。

### 7.3 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

7.3.1 本合同属总价包干合同、工程量清单、施工图包干。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除外）不予增加，即使工程量清单有漏列，只要施工图纸已有相关内容，均不调整价款。

### 7.3.2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范围：

- (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暂估价项除外)增减经费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确认后实施；
- (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
- (3) 金额在1000元以下的变更不做价款调整。

### 7.4 调整方法：

7.4.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任何变更洽商须有监理单位（如需）、甲方签字才能生效，乙方因没有遵守此条款，引起的任何返工，其损失或工期延误都应由乙方负责。

7.4.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按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发生额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

### 7.5 设计变更及设计外新增工程项目的结算方式

7.5.1 工程量清单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7.5.2 工程量清单有类似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换算进行结算；

7.5.3 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的项目，按照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建筑及装饰工程综合定额》计价，总价给与下浮，下浮率=（1-成交价/最高限价），其中人工、机械台班价格按施工当期广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价格（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执行，材料设备价格按以下约定方式结算：

- (1) 工程量清单有的材料设备，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 (2) 工程量清单没有的材料设备，有指导价的按照如下优先顺序确定设备材料价：
  - I、按施工当期《广州工程造价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材料的市场参考价及市场行情价较低者结算；
  - II、按施工当期《广州工程造价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品牌材料设备的厂商信息价格下浮10%结算；
  - III、按施工当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品牌的材料、设备价格下浮10%结算。

(3) 工程量清单和指导价都没有可参照的材料设备，由乙方按照市场报价，由甲方监理单位及甲方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

7.5.4 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且无相关定额的项目，乙方按照施工当期的市场价格编制预算，送甲方/监理单位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措施项目费不另计。

7.5.5 本合同总价已包含措施项目费、预算包干费，不再额外计取。

### 7.5.6 其他

(1) 乙方因拖欠外包队、分包人(自有分包人)及材料设备乙方费用而发生的债务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

(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乙方应按规定读取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并列入工程造价，在竞标时不得删减。其他的措施项目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自行计算。

(3) 规费和税金。规费是指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包括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等；税金按规定计取。

(4) 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5) 乙方应在考察施工场地的基础上,结合本工程实际工程量及自身劳动力安排,充分考虑如施工人员(含管理人员)的食宿以及材料加工



场地、人员及材料的运输等与此相关的费用,并将此部分费用纳入报价中,结算时不做调整。

(6) 计日工核算,乙方必须在发生计日工24小时内,向监理人和甲方提交现场签证,否则不予计量。

#### 8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8.1 工程所需材料,需经甲方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如有)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供应至施工场地。

8.2 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如甲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检验,检验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8.3 材料设备和设备差价的处理方法:如遇材料涨价,甲方不再另外调整。

#### 9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9.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9.2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现场所有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9.3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范围内的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设备、材料的提供及施工。

#### 10奖励和违约责任

10.1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0.2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3 本工程所有设计更改,必须经过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才可实施,否则视为无效;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确认而单方面更改设计并实施,则被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修复至原约定的设计,并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10.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5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甲方确需提前使用,可与乙方就现场情况确认及记录有关资料。

10.6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0.7 乙方发生下列条款的任何一条,甲方有权声明终止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

(1)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宣告破产、倒闭,与债权人达成协议;

(2) 办理清算;

(3) 办理公司的重整;

(4) 与其他公司进行合并;

(5) 经甲方确认已经丧失偿还债务的能力;

(6) 严重违反合同重要条款约定。

10.8 本合同依照合同规定而全部或部分终止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撤走所有人员与工具及器械等。否则乙方放在工地上的工具、器械等将被认为废弃物,甲方有权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 11保密

11.1 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不正当地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2争议或纠纷处理

12.1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 13不可抗力

13.1 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



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 14其它约定

14.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本合同一式3份,由甲乙双方盖章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甲方联系人:黄丽珍

联系电话:0763-6311527

合同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银行账号:44001728638050629608

乙方联系人:潘国强

联系电话:18620148885

合同签订日期:

附件1

## 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

致: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本人吴俊盛,居民身份证号:441481198112092237(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注册编号:粤2442008200904841)受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派,拟在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担任项目负责人一职。为加强本项目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1.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组织,指挥,管理,协调等工作。并承诺在本项目完成后的合同责任保修期内,根据项目实际保修工作需要也能随时到场负责指挥,安排应做的保修工作。

2.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如有则由采购人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严重影响本工程的,采购人有权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

3. 除非征得采购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采购人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采

购人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纪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供应商（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吴俊磊

2022年03月25日



附件2

##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

致：连州市丰阳镇人民政府

本人温国强，居民身份证号：441481198511042237（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编号：粤建安C（2013）0005556）受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派，拟在梁家水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担任项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一职。为加强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1.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

3. 除非征得采购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采购人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采购人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纪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供应商（盖章）：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签名）：温国强

2022年03月25日



4.5、金利来花园 8#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 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有关 广东省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总承包工程 的合同文件共分为册子一至册子四，并成为注册点位于 梅州市江南八号工业区的梅州市金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 及注册点位于 梅州市梅新路8、10号的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承包人”) 于二零一九年 3 月 18 日签订的广东省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文件共四册；此册子乃合同文件第一册。



发包人： \_\_\_\_\_  
梅州市金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发包人法人或获授权代表： 董沛源  
(签字)



总承包人： \_\_\_\_\_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总承包人法人或获授权代表： 林同雄  
(签字)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目录

第一册

1. 协议书及附录
2. 中标通知书及附录
3. 中标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4. 投标书
5. 合同专用条款及附录
6. 合同通用条款
7. 工程规范
  - 甲部 — 措施项目规范
    - 附图 A - 梅州项目工期
    - 附录甲 - 临时设备、工地设施及施工措施等项目之责任分工表
    - 附录乙 - 供应合同
  - 乙部 — 技术规范
    - 附录丙 - 工作内容与范围划分
    - 附录丁 - 设备/材料表
8. 合同图纸

第二册

9. 工程量清单
10. 综合总计
11. 单价分析表

第三册

12. 投标须知及其附录
1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第四册

1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续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

本协议书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由以下各方在【梅州】市签署：

甲方：梅州市金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住址：梅州市江南八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曾智明

乙方：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人”）  
住址：梅州市梅新路8、10号  
法定代表人：林海雄

本协议中，如无其他约定，发包人、总承包人单独称为“一方”，合称为“双方”或“各方”。

鉴于总承包人于2018年12月中标发包人名称为广东省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总承包工程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下列文件为本工程的合同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 1.1 本协议书及其附录文件；
- 1.2 与合同有关之往来文函件（如有），其解释顺序应以较后签发之函件为优先；
- 1.3 中标通知书；
- 1.4 中标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如有）；
- 1.5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1.6 合同专用条款；
- 1.7 合同通用条款；
- 1.8 工程规范；
- 1.9 合同图纸；
- 1.10 工程量清单；
- 1.11 综合总计；
- 1.12 投标须知及其附录。

上述各文件是相互解释的。但在出现含糊不清或彼此矛盾时，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将作为对合同意义解释的优先次序。

AA/1/5

GZ-100/MC  
LKW12:XY9:XJM1:YWF1:GZM2760(2019.02.25)  
Acardi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

2. 发包人与总承包人明确遵守合同文件内所有条款，总承包人须根据合同文件的要求完成本工程及其保修责任。
3.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广东省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总承包工程
- (2) 工程地点：梅州市梅县区扶大高管三葵村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
- (4) 工程承包范围：
- 第一期：土方开挖及回填、基坑支护、边坡支护、桩基础、地下室、1#至7#住宅（含文体中心）、商业、一期室外工程及市政道路，整个项目之室外排水系统亦属于第一期范围。
- 第二期：土方开挖及回填、8#至12#高层住宅、13#至38#低层住宅、幼儿园、二期室外工程。
- 具体以《甲部措施项目规范》第1.04条约定的工程范围为准。
4. 发包人根据合同文件指定的时间和方法支付给总承包人人民币伍亿捌仟捌佰万元整(RMB588,000,000.00)的金额（含税）或按合同文件规定的其它金额或报酬。其中一期工程人民币肆亿零捌佰贰拾壹万玖仟肆佰贰拾玖元肆角陆分(RMB408,219,429.46)，二期工程人民币壹亿柒仟玖佰柒拾捌万零伍佰柒拾元伍角肆分(RMB179,780,570.54)，
5. 本工程分为两期开发，第二期工程之开工时间为第一期工程开工后第451天。若第一期工程因故延期，第二期工程的开工时间相应顺延。发包人有权延迟第二期工程之开工时间，亦有权终止第二期工程，如发包人：
- i 于第一期工程开工后第 451 至第 540 天内发出二期工程开工指令，则不增加费用；
- ii 于第一期工程开工后第 541 至第 630 天内发出第二期工程开工指令，则发包人需支付第二期工程延期开工费用人民币壹万叁仟叁佰元整(RMB13,300.00)/天；
- iii 终止第二期工程施工，则发包人需支付终止第二期工程补偿金人民币肆佰玖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RMB4,999,800.00)，除此之外，发包人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及承担任何责任。
- 总承包人与发包人同意，如非因发包人的原因导致第一期工程进度实质影响第二期工程的开工时间，则发包人无需支付上述任何费用。

AA/2/5

GZ-100/MC  
LKW12:XY9:XJM1:YWF1:GZM2760(2019.02.25)  
Acardi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

6. 在本工程施工前，若总承包人获发包人书面批准提前进驻工程现场，则总承包人可提前进驻工程现场，总承包人须承担提前进驻期间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但无权据此获得本合同项下任何款项的支付和工期的变更。
7. 合同专用条款  
本工程合同专用条款按本协议书附录一。
8. 措施项目规范
- 1) 删除甲部-措施项目规范第 7.05 条第 1 点一般照管之 GA3、GA4 项，并以下列条款取代：
- GA3 提供机器及操作员，但事前要获得总承包人之同意及以便利为准则，即使在总承包人无需使用的情况下，亦不能免除总承包提供此项照管的义务。
- GA4 提供脚手架、台及梯，但事前应获得总承包人之同意及以便利为准则，即使在总承包人无需使用的情况下，亦不能免除总承包提供此项照管的义务。
- 2) 删除甲部-措施项目规范第 6.15 条第二段“并配备安全帽、雨衣、雨鞋等劳保用品”；
- 3) 删除甲部-措施项目规范第 6.15 条第七段“总承包人还须负责为上述提供办公室日常用品包括复印纸、油墨粉、纸张、电脑纸、文具、饮用水等”。
9. 关于工程变更加帐：
- 9.1 合同单价严重低于/高于市场合理水平的项目，将按合理单价(见附录二)计算，其余项目按合同单价计算。
- 9.2 合同单价内，单价不一致的相同项目，则按其对应章节之合同单价计算。
10. 暂定金额项目：
- 工程量清单注明为暂定金额的项目（如附录三所示），调整为包干金额，包含在合同金额内，该等金额已包括总承包人按图纸及规范深化设计、供应及安装及安装所需的一切物料及辅料配件等，总承包提供深化设计图须获得建设单位批准同意之后方可施工。

AA/3/5

GZ-100/MC  
LKW12:XY9:XJM1:YWF1:GZM2760(2019.02.25)  
Acardis

00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

11. 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文件要求，达到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规定及广东省建工程相关地方标准与规定，并一次性验收合格。若承包人无法满足国家及地方规范质量标准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12. 除非为本合同目的，本协议书双方约定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出示或泄露本合同的内容。

13. 如因本协议的履行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有权向本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14. 本协议书由发包人及总承包人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签署订立，双方同意对于本合同的效力、执行、解除、终止、争议解决等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和约束。本协议书自发包人和总承包人签章之日起开始生效并执行。

(以下无正文)

AA/4/5


GZ-100/MC  
LKW12:XY9:XJM1:YWF1:GZM2760(2019.02.25)  
Acardis

**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梅州市金利来峰景花园  
总承包工程

协议书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2 份，副本 7 份。如出现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内容为准。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人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曾伟源  盖章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职务 \_\_\_\_\_  
开户行及账号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职务 \_\_\_\_\_

总承包商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林国维  盖章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职务 \_\_\_\_\_  
开户行及账号 \_\_\_\_\_

见证人签署 [Signature]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职务 \_\_\_\_\_

AA/5/5

GZ-100/MC  
LKW12:XY9:XJM1:YWF1:GZM2760(2019.02.25)  
Acardis

4.6、2024 年度梅州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



## 关于2024年我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的公示

发布日期：2025年03月03日 来源：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 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梅市建协通字〔2025〕03号

## 关于2024年我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举办2024年我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评选活动的通知》（梅市建协通字【2023】34号）的文件精神，我协会对申报2024年度梅州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现将评审通过的单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7天。公示期内任何单位、个人如有异议，可向我协会反映。反映内容应实事求是，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的，应署明真实姓名、联系地址和电话，以便核实情况。

附件：2024年度梅州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



## 2024年度梅州市建筑行业先进单位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企业名称
1	广东鑫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广东恩财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3	梅州名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梅州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	广东晋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7	广东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广东佳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	广东国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	广东嘉应方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	梅州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2	广东隆创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	梅州市粤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	广东平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梅州市威华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	广东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7	广东梅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	广东嘉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广东五华一建工程有限公司
21	广东安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丰顺县潭江镇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工程



#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

丰顺县潭江镇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 工程被评为  
2023年度梅州市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MZZS(2023)13A2

发证单位：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发证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



合同编号：

#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丰顺县潭江镇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工程

工程地点：丰顺县潭江镇

发 包 人：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丰顺县潭江镇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工程

工程地点：丰顺县潭江镇

工程内容及规模：建筑为地上 2 层的凤凰山北麓潭江高山茶文化推广中心及周边美化绿化，占地面积约为 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为 650.45 平方米，建筑总高度为 10.95 米。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丰发改审【2021】12 号文

资金来源：由一般债券转贷资金解决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按设计文件内容为准。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以开工令载明的日期为开工日期。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合格以上。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佰壹拾玖万肆仟贰佰壹拾玖元伍角贰分

（小写）：3194219.52 元

工程量按实结算，材料单价按丰顺县同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价，丰顺县信息价无的可参照同期梅州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或广材信息价，投标报价下浮率作为结算调整依据；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及施工期间现行

的相关定额，结算依预结算审核部门的审定造价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地点：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地 址：丰顺县潭江镇桥头街 14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梅州市梅新路 8、1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3-2395608

开户银行：建行梅州中央观邸支行

帐 号：44001728636050629608

邮政编码：514021

五、社保缴纳及纳税情况（本项不作为择优要素，仅验证公司是否为空壳公司）

5.1、2023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 (0312) 44证明6002453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3-12

纳税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2972380.36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7	708392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207403.1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22826.48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3	241106.12	
安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23	38088.84	手
善 环境保护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3	8557.91	写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89171.4	
保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5	59447.61	无
管	以下内容为空。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零柒拾贰万贰仟玖佰零壹元捌角叁分

¥ 10,722,901.83

备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 5.2、2024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306)44 证明 0000782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3-06

纳税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10931656.70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8	¥6999087.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765215.98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4	¥23212.19
印花稅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7	¥205702.0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14	¥38088.84
环境保护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5	¥13258.33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327949.7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4	¥218633.13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捌佰零肆元肆角陆分 ¥19522804.46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5.3、2025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310)44 证明 0000916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6-03-10
纳税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6667532.80
企业所得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8127362.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466727.29
房产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7	¥22383.61
印花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438270.7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7	¥38088.84
车船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8	¥31.04
环境保护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7598.79
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200025.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33350.66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陆佰壹拾万零壹仟叁佰柒拾贰元陆角捌分 ¥16101372.68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5.4、近3年社保缴纳人数

### 近三年参保人数情况说明

因广东省社保局、税务局系统原因，企业参保人数情况只能单月打印，我公司近三年来实际每月参保人数约为140人，具体如下：

梅州总公司3月参保人数：91人

广州分公司3月参保人数：34人

深圳分公司3月参保人数：19人

特此说明！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梅州总公司 3 月参保人数：91 人

社会保险费申报汇总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00196270351P		缴费人名称: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税务管理机构: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 江南税务分局		
单位社保号:		111300029075		费款所属期:		2026-01-01至2026-03-31		
单位: 元、人								
序号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总额	费率	应缴金额
1	2026-03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87	419650.00	0.160000	67144.00
2	2026-03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87	419650.00	0.080000	33572.00
3	2026-03	2026-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87	168616.00	0.008000	1349.10
4	2026-03	2026-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87	168616.00	0.002000	337.06
5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单位缴纳)	87	379918.00	0.065000	24695.10
6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退休)(单位缴纳)	4	28756.00	0.060000	1725.36
7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个人缴纳)	87	379918.00	0.020000	7598.36
8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91	910.00	0.800000	728.00
9	2026-03	2026-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91	910.00	0.500000	455.00
10	2026-03	2026-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87	168616.00	0.010000	1686.16
单位合计						1166466.00		97327.72
个人合计						969094.00		41962.42
合计						2135560.00		139290.14

广州分公司 3 月参保人数：34 人



202603208502966576

### 广东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社保单位编号：110368033872

单位登记时间：20220310

该单位2026年03月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养老）	189300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34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周慎	440106197110151836	√	√	√
2	何思颖	441425197512235094	√	√	√
3	周水平	430723198101140416	√	√	√
4	李丽	441425197710173867	√	√	√
5	崔桂杏	441827197705154324	√	√	√
6	黄旭彬	44058219900207691X	√	√	√
7	林瑞东	440582199712077490	√	√	√
8	何耀涛	440111198510224251	√	√	√
9	刘志强	441481198105185654	√	√	√
10	林立伟	44052419740214697X	√	√	√
11	林赛文	440524197205056975	√	√	√
12	曾香连	440221198203200629	√	√	√
13	黄泽伟	440582198807286952	√	√	√
14	潘东云	440400197510161513	√	√	√
15	李世银	422823198304274479	√	√	√
16	郭俊恋	440582199705206709	√	√	√
17	张凌云	533523199508200468	√	√	√
18	柯东莉	440883199003110043	√	√	√
19	林骏祺	440106200208045913	√	√	√
20	杨建	450981198610014539	√	√	√
21	吴俊盛	441481198112092237	√	√	√
22	温国强	441481198511042237	√	√	√
23	赵文勇	440781199506256214	√	√	√
24	陈日进	460029197207201011	√	√	√
25	熊建军	431224199708060054	√	√	√
26	黄燕霞	441424199211113301	√	√	√
27	黄博宇	440582199703106974	√	√	√
28	林炜博	440582200006186919	√	√	√
29	罗文	441425196912050350	√	√	√
30	计伟	430404197711160019	√	√	√
31	叶选文	44132319960610503X	√	√	√
32	古苑	441421198907112741	√	√	√
33	司徒大业	440724197003094034	√	√	√

34	曾文苑	441481199301116829	√	√	√
----	-----	--------------------	---	---	---

备注:

- 1、“√”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参保，“×”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没有参保，职工个人缴费证明可由参保人本人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
-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上自行打印，作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9-1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部门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03-20



深圳分公司 3 月参保人数：19 人

###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缴费人识别号：914403008921999155

缴费人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9312

费款所属期：2026年03月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单位：元

人员基本信息				应缴费额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含地补养老)			基本医疗保险费(含生育)			工伤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			
序号	人员编号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应缴费额合计	个人缴纳合计	单位缴纳合计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1	614140721	卢宜祥	居民身份证	350822197808272791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2	621512255	吴喜锋	居民身份证	440111196709250159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3	632267092	张文正	居民身份证	432502198801161719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4	617675406	曹妙慈	居民身份证	441481198503224161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5	2238909	曹武	居民身份证	440804197005202019	7,100.00	2,040.00	5,060.00	20,000.00	1,600.00	3,400.00	20,000.00	400.00	1,300.00	20,000.00	200.00	20,000.00	40.00	160.00
6	500012954	李泽莉	居民身份证	440582199208106686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7	606279221	李海发	居民身份证	440524196512166635	1,820.69	522.05	1,298.64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757.00	27.57	2,757.00	5.51	22.06
8	500069098	李灿	居民身份证	441625199510057618	1,815.95	521.58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9	626096048	杨晓英	居民身份证	441402198311300240	1,768.20	521.58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0	631365959	甘赐芳	居民身份证	441424197705246041	25.20	0.00	2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20.00	25.20	0.00	0.00	0.00
11	613497466	罗明辉	居民身份证	441881198103140016	3,976.00	1,142.40	2,833.60	11,200.00	896.00	1,904.00	11,200.00	224.00	728.00	11,200.00	112.00	11,200.00	22.40	89.60
12	630403451	罗秋好	居民身份证	441481198609044169	2,410.45	692.58	1,717.87	6,790.00	543.20	1,154.30	6,790.00	135.80	441.35	6,790.00	67.90	6,790.00	13.58	54.32

#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缴费人识别号：914403008921999155

缴费人名称：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9312

费款所属期：2026年03月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单位：元

人员基本信息					应缴费额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含地补养老)			基本医疗保险费(含生育)			工伤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			
序号	人员编号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应缴费额合计	个人缴纳合计	单位缴纳合计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13	630381078	蔡明珠	居民身份证	440923198203187736	1,815.95	521.587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4	650517770	赖志望	居民身份证	441402199605170431	1,921.80	544.546	1,377.26	5,000.00	400.00	850.00	6,727.00	134.54	437.26	5,000.00	50.00	5,000.00	10.00	40.00	
15	1768490	赵华	居民身份证	650102197212310715	2,410.45	692.585	1,717.87	6,790.00	543.20	1,154.30	6,790.00	135.80	441.35	6,790.00	67.90	6,790.00	13.58	54.32	
16	2280805	邓晓燕	居民身份证	441625198103257423	1,815.95	521.587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7	605092057	邹小娴	居民身份证	441424197907146065	2,410.45	692.585	1,717.87	6,790.00	543.20	1,154.30	6,790.00	135.80	441.35	6,790.00	67.90	6,790.00	13.58	54.32	
18	613777387	陈坤鸿	居民身份证	440508197908042617	1,768.20	521.582	1,246.62	4,775.00	382.00	764.00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19	3026287	马徐敏	居民身份证	440306198212080157	1,815.95	521.587	1,294.37	4,775.00	382.00	811.75	6,727.00	134.54	437.26	2,520.00	25.20	2,520.00	5.04	20.16	
合计：					41,859.49	12,064.11	29,795.38		9,109.60	19,166.90		2,780.42	9,036.43		895.67		174.09	696.38	

当月缴费人数：19

当月缴费合计：41,859.49元

个人缴费合计：12,064.11元

单位缴费合计：29,795.38元

缴费滞纳金合计：0.00元

备注：

1.应缴费额合计包括个人缴费合计、单位缴费合计、缴费滞纳金合计。应缴费额合计不体现缴费人申请退费结果。



## 六、关于业绩文件的编制要求

/